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

招 标 文 件



JINGLONG

采 购 人：信阳市浉河区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荆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

招 标 文 件



JINGLONG

采 购 人：信阳市浉河区水利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荆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 年 十二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5
第五章 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9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41
三、授权委托书	42
四、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43
五、技术方案	44
六、服务承诺	45
七、资格审查资料	46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48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2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53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4
十二、其他材料	55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59

致政府采购供应商和代理机构的一封信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代理机构：

您好！非常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浉河区政府采购活动的关心和支持！

近年来，浉河区财政局坚持以“服务企业、服务市场、服务基层”为出发点，以规范制度为抓手，以便民利企为目标，通过完善政府采购制度，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提升政府采购电子化水平，推进政府采购工作高效、规范、阳光运行。

为持续优化浉河区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浉河区财政局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优化营商环境调度会、推进会，党组成员带头解决重大问题，带头完成节点任务，带头落实惠企政策，以工作机制创新推进工作延伸。一是持续为各交易主体提供优质服务。在法律职权内明确采购人主体责任，减少审批事项；汇编印发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和政府采购操作指南及流程图，方便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区政府采购活动；启用“不见面开标评标”系统，实现招标采购的全流程电子化。二是落实惠企政策。免收招标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货物类、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免收质量保证金，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收取不超过合同金额3%的质量保证金，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建议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免收质量保证金；给予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的10%—20%（工程项目为5%）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鼓励采购人提高首付款或预付款比例，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对于中小微企业，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可提高至不低于合同金额的60%；加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宣传，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中标企业开辟融资“绿色通道”。

尽管做了一些工作，但我们深知，离贵公司的期望还有差距。恳请贵公司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并持续给予关注、支持和监督！

凡涉及浉河区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的任何问题，贵公司均可通过专线电话0376-6312702、电子邮箱 shihecaigou@126.com，与浉河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随时沟通交流，我们将竭诚为各位供应商服务，全力解决贵公司遇到的困难。

再次感谢贵公司对浉河区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浉河区财政局

2025年5月

招投标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投标人）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CA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CA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CA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文件格式为“*.XYTF”。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 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CA印章。
2. 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CA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XY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

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不见面开标线上二次报价操作手册”详见：
<https://ggzyjy.xinyang.gov.cn/jyzn/003003/20200727/08340a93-5f32-4377-a758-267707b3c1f1.html>（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评标过程中二次报价、在线答疑澄清等不再电话提醒的通知”要求“在评标过程中涉及二次报价、在线答疑澄清等不再进行电话提醒。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应当时刻关注评标进程，在短信提醒需要二次报价、在线答疑澄清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相关操作，未在规定时间内操作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特别提醒

招标（响应）文件与此内容不符的，以此内容为准。

供应商因信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百花中路（市博物馆正对面）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376-636967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潜在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2月3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信浉财公开招标-2025-33
2. 项目名称：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2220519.30元

最高限价：2220519.3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信浉财公开招标 -2025-33-1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	2220519.30	2220519.30

5. 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内容包括董家河、倒石桥河等19条河流，总长139.29km，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 5.2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 5.3 质量要求：依据相关规范标准编制，达到国家及省市相关文件政策要求，完成系统入库；
- 5.4 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1个标段
6. 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之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本项目不适用。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有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含：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和摄影测量与遥感）；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测绘专业中级职称或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并提供劳动合同及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起算起）；

3.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的提供基本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

3.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自行作出承诺）；

3.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 2025 年 1 月以来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 2025 年 1 月以来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则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3.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自行作出承诺）；

3.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9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3.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投标人不得同时报名和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3. 方式：

3.1 潜在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3.2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 售价： 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I 机器人开标虚拟三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信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4.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6. 监督部门：信阳市浉河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6-6312702

7. 招标代理费：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2 号）文件的计算方法收取，金额为：不高于 31600.00 元。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信阳市浉河区水利局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招标文件

地 址：信阳市浉河区行政路 6 号

联系人：耿超

电 话：157376320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荆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 279 号 12 号楼十楼

联 系 人：周莉

联系方式：13569744747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周莉

联系方式：1356974474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信阳市浉河区水利局 地 址：信阳市浉河区行政路 6 号 联系人：耿超 电 话：1573763205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荆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 279 号 12 号楼十楼 联系人：周莉 联系方式：13569744747
1.1.4	监督单位	监督部门：信阳市浉河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376-6312702
1.1.5	项目名称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
1.1.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7	预算价(最高限价)	贰佰贰拾贰万零伍佰壹拾玖元叁角（¥：2220519.30元）；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内容包括董家河、倒石桥河等 19 条河流，总长 139.29km
1.3.2	质量要求	依据相关规范标准编制，达到国家及省市相关文件政策要求，完成系统入库
1.3.3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之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

	<p>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的其他主体的政府采购扶持政策本项目不适用。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 1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p> <p>3. 2投标人须具有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含：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和摄影测量与遥感）；</p> <p>3.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测绘专业中级职称或具有注册测绘师资格，并提供劳动合同及2025年1月1日以来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新聘用的人员从聘用之日起算起）；</p> <p>3.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足的提供基本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自行作出承诺）；</p> <p>3.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企业2025年1月以来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2025年1月以来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如依法免税的，则须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段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p> <p>3.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自行作出承诺）；</p> <p>3.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3. 9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p> <p>3.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p>
--	---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招标文件

		司的投标人不得同时报名和投标。【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1. 5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格式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 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2. 3. 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其他所需要补充的内容
3. 4. 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3. 5. 8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 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加盖CA印章或签字。
3. 5. 9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 2	投标文件递交	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 ，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AI 机器人开标虚拟三厅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招标文件

6.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其中业主评委 <u>1</u> 人, 评审专家 <u>4</u> 人。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 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 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 3	履约保证金	无
其他补充内容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招标代理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企业支付, 投标人报价应当包含该项目的代理服务费。 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不高于“豫招协〔2023〕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 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单标段合计上限不得超过 10 万元。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监督单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预算价（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要求、交货期、质保期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合格的投标人不应有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人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1.5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

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及相关技术要求进行报价。

3.2.2 本项目设预算价（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预算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2.3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考虑服务期间的价格风险因素，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内不得调整，同时也不因市场价格变动而调整。

3.2.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合同履行期限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2.5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具有唯一性，采购人不接受任何可变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理解为所有费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如有漏项，视为已经包含在投标报价内。

3.2.6 投标总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决定因素；

3.2.7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 小型微型企业认定及评标价格评审（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适用）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价格=	报价	报价	报价×（1-20%）	报价×（1-20%）

3.3.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及《信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信财购〔2022〕8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

3.3.3 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投标价格为含税价，应包含货物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落地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及后期培训费用等。

3.4 投标有效期

3.4.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5、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 投标人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5.2 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和非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 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3.5.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和*.NXYTF 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5.6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7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货物交货期、质保期、投标有效期、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8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9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10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

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5条、第4.2条规定进行制作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10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5.2.2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代表成立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投标人资格要求”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按废标处理，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4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10. 其他内容

10.1 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5.1项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5.1项规定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5.1项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5.1项规定
	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5.1项规定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5.1项规定
	审计报告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5.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5.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5.1项规定
2.1.2 符合性 评审 标准	是否存在严重失信主体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评委需在线查询投标人失信记录，核实投标人截图准确性。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8项规定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报价	报价均不超过预算价（最高限价）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商务部分：15分 技术部分：65分 综合部分：2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1) 商务部分 (15分)	投标报价 (15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满分15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15 注：1. 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2. 因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所有投标单位不再享有其他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专家评审中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低于控制价的70%），且该投标人的技术等主要指标有大量或明细不符，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项目履约的，应该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投标人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2(2) 技术部分 (65分)	实施方案内容 (57分)	1. 项目服务范围、内容、目标全面、详尽的得8分。 2. 资料收集方法及主要措施符合项目实际的得7分。 3. 有详细地完成项目的依据、工作程序、工作方法的得7分。 4. 有明确的成果编制工作保障措施的得7分。 5. 有科学的机构设置和人员分工计划的得7分。 6. 有清晰的项目进度计划控制的得7分。 7. 有切合实际的重点及难点分析，并具有解决措施的得7分。 8. 有合理地拟投入机具、仪器、设备等组织计划的得7分。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项目招标文件

2.2.2(3) 综合 部分 (20分)	实施方案水平 (8分)	1.“实施方案内容”对该项目背景、目的任务了解透彻的，各环节具体步骤清楚、工作目标明确，符合实际、科学完善的得4分；合理可行的得2分；基本可行得0.5分。 2.“实施方案内容”中各项主要内容是否齐全、详细，措施是否稳妥、计划是否周密、各项作业是否科学、切合实际；科学完善的得4分，合理可行的得2分、基本可行得0.5分。
	类似业绩 (12分)	投标人2022年12月1日以来，每提供一份测绘类合同或含测绘内容合同业绩得3分，本项最多得12分（提供合同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注：提供证书扫描后上传诚信库，并编制在投标文件内。
	项目人员配备 (4分)	项目组成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中每有1名测绘或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得1分，最多得4分。 注：提供相关证书及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扫描件，编制在响应文件内，否则不得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结果同时《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信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公示。

附件：废标条件

废标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10.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最终合同以采购人与中标人所签订的为准)

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 _____

委托方(甲方) : _____

承揽方(乙方) : _____

签订日期: 2025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 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 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的书面承诺
4. (××号) 成交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根据具体项目服务类型选择）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_____元。

大写：_____元。

分项价款在《服务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实施、人工费，培训费、出差费，税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10%。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有权对合同约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所配备的人员情况，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3. 甲方有义务并指派专人积极配合乙方进行服务。甲方有义务为乙方协调合理的相关各级管理部门和服务涉及的相关单位的关系。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开展工作所需的资料。

指派人员：_____ 电话：_____

4. 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履行付款责任。

5. 履约保证金相关事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6. 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乙方可以联合第三方开展数据分析、模拟、研究，并对第三方成果质量负责。

7. 乙方对本合同约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和服务义务。

8.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要求甲方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9.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

10. 乙方应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11.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服务事宜。

指派人员：_____ 电话：_____

12. 甲方有义务对因本项目而知悉的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13.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甲、乙各方应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_____（具体拨付方式、阶段及比例最终以合同签订的为准）_____

落实中小企业优惠政策。对于资信较好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预付条款或首付条款。货物、工程项目预付或首付货款比例不低于 50%，其中对中小微企业的首付或预付款的支付比例不低于 70%。

服务项目按项目特点给予一定比例预付。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不设质保金。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第八条 验收

1. 服务期限：_____。

服务地点：_____ 河南省信阳市 _____。

验收时间：_____。

验收地点：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
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
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
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
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
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5. 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
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九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
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十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
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 ×日（小时）之内

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该阶段合同额的____%的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如乙方逾期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应赔偿甲方实际损失。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如甲方逾期达____天，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甲方时生效，甲方应赔偿乙方实际损失。
5.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 ①向信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②向信阳市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_____（盖章）

乙方名称：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

- (1) 投标人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投标人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第五章 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潢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内容包括：董家河、倒石桥河、白司马河、龙潭河、太阳河、孔家畈河、蒋水河、余寨河、西庙河、石板河、三角山河、马家畈河、金华河、朝天河、左店河、老湾河、黄湾河、杨河、西河共计 19 条河流。

2. 工作内容包括：管理范围测绘，分辨率优于 0.2 米 DOM，界桩点位设计，河道断面测绘

3. 技术标准

1. 《堤防工程管理设计规范》（SL 171—2013）；
2.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规范》（SL 197—2013）；
3. 《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规范》（SL 290—2009）；
4. 《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
5. 《水库工程管理设计规范》（SL106—2017）；
6. 《防洪标准》（GB/T50201—2014）；
7. 《全球定位系统 GPS 测量规范》（GB/T18314—2009）；
8.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12898—2009）；9、《数字测绘成果质量要求》GB/T 17941—2008；
9. 《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CH/T 2009—2010）；
10. 《数字航空摄影控制测量规范》（CH/T3006—2011）；
11. 《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航空摄影测量外业规范》（GB/T7931—2008）；
12. 《数字航空摄影测量测图规范第 1 部分：1:500 1:1000 1:2000 数字高程模型数字正射影像图数字线划图》（CH/T3007.1—2011）；
13.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09）。

以上标准如有更新，以最新版为准。

浉河区水普外河流管理范围线划定总费用明细表

序号	河流名称	测绘内容	单位	工作量	单价(元)	合价(元)
1	董家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25.88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12.94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12.94		
		E级GPS点测量	点	4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28.6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7.8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7.8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2	倒石桥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2.4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6.2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6.2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5.4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3.7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3.7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3	白马山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8.6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4.3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4.3		
		E级GPS点测量	点	2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3.3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2.6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2.6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4	龙潭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4.32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7.16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7.16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9.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4.3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4.3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小计			
5	太阳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3.78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6.89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6.89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8.8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4.1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4.1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6	孔家畈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2.16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6.08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6.08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3.6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3.6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7	蒋水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26.3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13.15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13.15	
		E级GPS点测量	点	4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32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7.9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7.9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8	余寨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3.22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1.61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1.61	
		E级GPS点测量	点	2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6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1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1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2.02	

9	西庙河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6.01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6.01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3.6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3.6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10	石板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6.02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8.01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8.01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22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4.8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4.8		
		洪水分析	条	1		
11	三角山河	小计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0.38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5.19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5.19		
		E级GPS点测量	点	2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5.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3.1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3.1		
12	马家畈河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7.52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8.76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8.76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22.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5.3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5.3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23.32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11.66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11.66		

13	金华河	E级GPS点测量	点	4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28.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7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7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4.34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7.17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7.17		
14	朝天河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9.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4.3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4.3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3.54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6.77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6.77		
15	左店河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8.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4.1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4.1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3.86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6.93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6.93		
16	老湾河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9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4.2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4.2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12.58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6.29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6.29		
17	黄湾河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7.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3.8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3.8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18	杨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21.12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10.56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10.56		
		E级GPS点测量	点	3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26.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6.3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6.3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19	西河	河湖岸线测绘	千米	7.22		
		河道纵断面测绘	千米	3.61		
		河道横断面测绘	千米	3.61		
		E级GPS点测量	点	2		
		四等水准测量	千米	12.5		
		航拍正射影像图	平方千米	2.2		
		生成数字高程模型	平方千米	2.2		
		洪水分析	条	1		
		小计				
总费用合计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 五、技术方案
- 六、服务承诺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其他材料

（投标文件须编制带页码的目录，此项不作为废标条款）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 (采购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技术服务，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 如果我方中标，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地址: _____

电话（座机/手机号）：

邮箱: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限	
投标有效期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及证书编号	
备注	

投标人: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_____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四、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							
2							
3							
4							
5							
6							
7							
8							
9							

五、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六、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七、资格审查资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 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 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单位)			
备注			

注：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投标人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

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服务内容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等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第四条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台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业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2023年 月 日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此次若有监狱企业参加投标的其报价享受20%的价格扣除，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以价格扣除优惠。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包号）（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公开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其他材料

1.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相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2.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包号：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成交），我们保证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3.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

n n e l C o d e = H 6 0 1 6

- 注：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投标人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